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及相关格式指引要求的规定，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2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 2,91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1.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449.82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2,972.67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477.15 万元，已于 2021 年 2 月 3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52 号）。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公司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78,709.88 万元（包含用于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6,320.1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63,852.38 万元（含利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7,477.1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52,214.7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031.2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6,495.10
	利息收入净额	C2	4,053.8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8,709.8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085.1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3,852.3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3,852.38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1	51,852.38
尚未归还的现金管理余额		F2	12,000.00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焦作华康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瑞信证券（中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022年6月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和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华埠支行	366279078700	292,782,707.7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华埠支行	1209290229200013670	41,461,164.92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17907228410806	178,342,283.27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8111101012701468632	5,937,602.69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518,523,758.63	

[注]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华埠支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该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有40,961,164.92元存款余额属于协定存款余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320.10万元。其中年产3万吨山梨糖醇技改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2,141.11万元，全厂节能节水减排绿色发展综合升级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4,178.99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234号）。公司保荐机构瑞信证券出具了《瑞信方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16,320.1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届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化华埠支行购买了大额存单。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工程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粘胶纤维压榨液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并将该募投项目资金 37,570.00 万元中的 35,041.25 万元变更投入“年产 3 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子公司唐山华悦变更为本公司，实施地点由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变更为浙江省衢州市开化县华埠镇华工路 18 号。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后，剩余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 2,528.75 万元（不含账户利息），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管理。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年产 3 万吨木糖醇技改项目”，并变更原用于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27,057.96 万元投入“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

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焦作华康。同时，将终止“粘胶纤维压榨液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入“年产 3 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建设项目”后，未明确投向的募集资金 2,528.75 万元用于“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审[2023]870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认为，华康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华康股份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康股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477.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5.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4,627.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709.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7.0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 万吨木糖醇技改项目	是	27,057.96		未作分期承诺					—	—	—	是
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是		29,586.71		7,707.08	7,707.08	-21,879.63	26.05	2023 年 12 月	还在建设中	—	否
年产 3 万吨山梨糖醇技改项目	否	20,694.67	20,694.67		1,922.81	21,001.23	306.56	101.48	2021 年 6 月	[注 1]	[注 1]	否
粘胶纤维压榨液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	是	37,570.00							—	—	—	是
年产 3 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项目	是		35,041.25		11,366.55	30,038.09	-5,003.16	85.72	2022 年 9 月	[注 2]	[注 2]	否

功能性糖醇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810.41	15,810.41		389.20	389.20	-15,421.21	2.46	2024年2月	—	—	否
全厂节能节水减排绿色发展综合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226.00	30,226.00		5,109.46	13,456.17	-16,769.83	44.52	2024年2月	还在建设中	—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贷款	否	6,118.11	6,118.11			6,118.11		100.00	—	—	—	否
合计	—	137,477.15	137,477.15	137,477.15	26,495.10	78,709.88	-58,767.2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6,320.1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二（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年产3万吨山梨糖醇技改项目于2021年5月份开始试运行，2022年度实现收入36,819.86万元、营业毛利润7,295.60万元

[注2]年产3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项目于2022年5月份开始试运行，2022年度实现收入1,776.65万元、营业毛利润-983.03万元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

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3 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项目	粘胶纤维压榨液综合利用产业化项目	35,041.25	未做分期承诺	11,366.55	30,038.09	85.72	2022 年 9 月	[注]	[注]	否
年产 3 万吨 D-木糖绿色智能化提升改造项目	年产 3 万吨木糖醇技改项目	29,586.71	未做分期承诺	7,707.08	7,707.08	26.05	2023 年 12 月	还在建设中	—	否
合 计	—	64,627.96		19,073.63	37,745.17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年产 3 万吨高纯度结晶赤藓糖醇项目于 2022 年 5 月份开始试运行，2022 年度实现收入 1,776.65 万元、营业毛利润-983.03 万元